

## 長榮大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3日  
發文字號：長大學字第1150002944號  
附件：115學年度床位分配圖



主旨：公告115學年度學生宿舍床位登記作業事宜，請配合辦理。  
依據：本校學生宿舍登記分配作業要點。

### 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凡通過115學年度住宿同學，請依規定事項辦理床位登記。
- 二、登記流程：繳交住宿保證金→學生宿舍床位登記。

#### (一)先繳交「住宿保證金」：

1、114學年度未住宿：須先繳交「住宿保證金」，再依規定時間上學生系統「學生宿舍床位登記」。

(1)繳交方式：凡申請通過者，繳交住宿保證金時，請先填寫「住宿保證金繳費單」(生輔組網頁→服務資源→學生宿舍相關表格下載專區→學生住宿保證金繳費單，下載列印)，再至出納組繳交住宿保證金3,000元(或直接至出納組填單繳費)。

(2)繳交時間：自115年3月16日(星期一)起至3月30日(星期一)12時止。

2、114學年度原已住宿且已交保證金之中籤者：採移轉保證金方式，將114學年度住宿保證金移轉至115學年度住宿保證金。

(1)請通過申請同學於4月1日(星期三)前至下列網址：  
<https://forms.gle/nefqq59R5AagQW2B7>填寫同意移轉保證金表單。

- (2)若114學年度第2學期期末檢退不合格，視同未移轉成功，生輔組會將扣減保證金後，將餘額退款至學生帳戶，之後仍須補繳115學年度住宿保證金，始完成保證金之繳納。
- 3、未於期限內完成繳交保證金者，無法上網登記床位，並視同放棄床位登記。
  - 4、繳交或移轉住宿保證金後不論是否有住宿，如中途辦理退宿或放棄住宿資格，均不退還住宿保證金。（請謹慎考慮住宿意願，再行繳交住宿保證金）
- (二)「學生宿舍床位登記」：
- 1、床位登記日期：115年4月2日(星期四)早上9時至4月14日(星期二)下午2時止。
  - 2、選擇寢室後，可隨時取消及重新選擇，惟如已確認寢室並列印「床位登記確認單」後，即不能再做取消指令。請同學確認登記寢室是否無誤，再執行列印動作再。
  - 3、選擇房間及床位時，可參考宿舍床位分布登記示意圖(如附表)，或至生輔組網頁之學生宿舍「照片及問答集」，查詢床鋪位置寢室號碼。
  - 4、落實長住型住宿措施及保障權益，凡於114學年第1學期前已繳交「長住型住宿申請表」者，請於床位登記日期開始前，至生輔組辦理優先安排床位登記。
  - 5、早睡寢室床位登記注意事項：
    - (1)早睡寢室統一分配於男生第三宿舍、女生第四宿舍。早睡寢室生活作息採自律及能配合在晚上10時前入睡，並接受晚上11時關閉有線網路之同學登記(含考試週)。入住後吵鬧經勸導仍無改善者，承辦單位有權轉換至一般寢室，不得異議。
    - (2)早睡寢室男生房號3634、3703-3706室；女生為、4708-4711室。凡欲入住早睡寢室之同學請登記上述房號。
    - (3)早睡寢室床位以集中登記為原則，若房間未住滿，宿舍床位最終之調整由承辦單位決定。
  - 6、寧靜宿舍
    - (1)三宿：6樓之北側及中棟西側為主(3612-3622)。
    - (2)四宿：6至7樓之西側及中棟北側為主(4614-4626，4633-4638，4714-4722，4733-4738，4707)。

(3)上述寧靜宿舍，另依申請情況適時調整。

#### 7、一般宿舍

(1)三宿：1至5樓之西側及中棟北側為主。(每層1-11，23-30房)

(2)四宿：1至5樓之西側及中棟南側為主。(每層14-34房)

(3)上述一般宿舍，另依申請情況適時調整。

#### 8、多元房型

(1)一宿：

甲、1樓身心障礙多元1人房：男1105-1106、女1121-1122。

乙、1樓多元1人房：男1210-1206、女1226-1232。

丙、3樓北側一人套房：男女同層分房1301-1316。

(2)三宿：

甲、多元1人套(雅)房：1至4樓之8-10室，共16間；3707-3711、3725-3728。

乙、多元2人套(雅)房：1樓3120-3122；2至7樓29、30室，共15間；3723-3724、3729-3733。

(3)四宿：

甲、多元1人套房：4105-4109；及2至7樓之1-4室，共24間。

乙、多元2人套房：4102-4103、4118-4122；及2-7樓之23-26室，共24間。

三、114學年度登記第一宿舍身心障礙房之舊生，凡115學年度申請通過後，其床位登記依照114學年度之原寢室分配，但若有其他特殊床位需求，請於4月14日(星期二)前至生輔組申請，逾期由生輔組安排床位，4月23日(星期四)後可至學生系統查詢寢室號碼。

四、為照顧弱勢同學需求，凡於申請住宿時，【申請資格】填寫「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者」、「身體患有重病者」，無論選填哪棟宿舍，請於「床位登記日期開始前」至生輔組，辦理優先安排床位登記，惟採資格驗證機制辦理。

五、為友善性別需求住宿，申請住宿前需至生輔組辦理審查機制，並以優先安排床位登記。

六、倘若填寫登記之房型、床位業已額滿或有不足時，請即向生輔組反映，將調整宿舍別以重新選填登記床位。切勿置之不理，造成逾時登記床位，影響自身權益。

- 七、逾時未完成上列所述各項登記流程者，視同放棄，並不得要求補登記，請注意時效，以維權益。
- 八、若有任何問題，請洽詢生輔組史教官(聯絡電話：  
(06)2785123分機1250)

校長 孫惠民 請假

教務長 丁碧慧 代行